

教师

于淑云 黄友安

著

职业道德、 心理健康和专业发展

本书的最大价值在于对教师的积极关怀，
都是对教师职业道德、心理素质，还是探讨教师的专业化发展。
通过现代教师职业内在尊严的阐释，使教师的教育生命与其人生价值“共生共荣”，
有效地防止和克服从教若干年后教师出现职业倦怠。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CAPITAL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教师职业道德、 心理健康和专业发展

于淑云 黄友安 著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CAPITAL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教师职业道德、心理健康和专业发展/于淑云,黄友安著. —北京: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7.10

ISBN 978-7-81119-165-3

I.教... II.①于... ②黄... III.①教师-职业道德-研究②师资培养-研究
IV.G45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151300号

JIAOSHIZHIYEDAODE XINLIJIANKANG HE ZHUANYEFAZHAN

教师职业道德、心理健康和专业发展

于淑云 黄友安 著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 址 北京西三环北路105号

邮 编 100037

电 话 68418523(总编室) 68418521(发行部)

网 址 cnuph.com.cn

E-mail master@cnuph.com.cn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发行

版次 2007年10月第1版

印次 2007年10月第1次印刷

开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17.75

字数 278千字

印数 0 001-3500册

定价 19.20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退换

前言

在当前教师教育发展的诸多工作中，培养和培训适应我国基础教育，特别是新一轮基础教育课程改革需要的新型教师是一项重要而紧迫的任务。1998年12月，教育部颁发了“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提出了大力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的“跨世纪园丁工程”。为我们处理好构建高素质教师队伍的继承和创新的关系，出思想，出思路，出措施，注重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提供了先进的理念。

九年来的教师教育实践，我们开设了“现代教师心理素质”、“现代教师职业道德与形象塑造”、“现代教师角色与专业发展”三个专题的课程，深受教师们的欢迎，先后有五千多人接受了专题的培训，这些课程被评为深圳市教师继续教育的优秀课程。同时，在2001年申报了“现代教师专业化发展研究”课题，被列为广东省教育科研规划“十五”重点课题，该课题的研究反映了教师继续教育最新的研究进程，并以上述教材方式呈现出新课程的特质，以新课程的理念陈述着新课程。

本书就是在教师继续教育教学实践和课题研究的理念和创新中撰写而成。

第一编“现代教师职业道德与形象塑造”，是从道德的概念、本质及其价值功能切入，阐述教师职业道德的特点、范畴以及现代教师职业之美与教师形象塑造等问题的，通过本编的学习，读者可以在把握道德理论的基础上，从时代的大背景，以全新的教育理念对现代教师进行职业道德和个体道德的理性定位，系统地理解现代教师的义务、良心、教育公正等问题。理解自己职业的魅力与现代教师德性的关系；明确现代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如何塑造其真、善、美的形象。

第二编“现代教师心理素质”，从现代教师心理素质结构、现代教师智力品质、现代教师的情感品质、现代教师的性格品质等方面进行阐述。研究教师心理素质“是什么”，“应该是什么”，“在怎样的思路下去操作”的问题。基于立国先立人、立人先立德、立德先立心的认识；本着教育教会人们去改变客观世界，以求生存发

展，教会人们去改变自我以求自身日臻完善的理念；帮助教师理解和掌握提高心理素质的理论、原则、方法。

第三编“现代教师角色与专业发展”，是从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教师队伍根本途径在于走“教师专业化发展”之路出发，阐述了现代教师角色与教师专业发展的基本理论、现代教师的职业尊严与幸福、职业生涯与教师发展阶段以及现代教师的专业能力——育人能力、教师教学能力、教师自我完善能力等内容。使学习者认识到教师只有专业“化”了，才能充分体现其职业的不可替代性，促进教师走上可持续发展之路。教师专业化发展不仅仅可以改进教育实践，还可以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从“教书匠”变成具有反思能力的专家型教师。教师不仅承担着为“他人”作奉献的角色，更应该有自己的生命活动，自身也需要不断地成长和发展，体会到自己以及自己所从事的教育工作存在着的重要价值与意义。

本书得以成“形”，不仅有我们辛勤探索的劳动过程，更有广大作为“受教育者”的教师的帮助支持。在这里，特别感谢深圳大学师范学院及深圳市教育局教师继续教育指导中心对本书出版给予的关切及参加该课程学习的深圳市中小学校教师。还有在本书撰写的过程中，我们学习借鉴了国内外许多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在此一并表示由衷的谢意！

虽然本书的内容是在九年来的教师继续教育的教学实践过程中形成的，但是从“讲稿”到成书还是有一段较大的差距的，因此，在撰写的过程中对有些相关问题的阐述仍有纰漏和不完善之处，很希望通过这个“抛砖”的过程，引出酷爱教育事业和从事这个神圣事业的广大同仁的璀璨珍宝，让我们永远无愧为人类骄傲的圣名——教师！

于淑云 黄友安

2007年10月于深圳

目 录

第一编

教师职业道德与形象塑造 /1

第一章 现代教师的职业道德 /1

第二章 现代教师职业之美与教师形象塑造 /14

第二编

教师心理素质 /31

第三章 现代教师心理素质结构 /31

第四章 现代教师智力品质 /43

第五章 现代教师的情感品质 /60

第六章 现代教师的性格品质 /81

第三编

教师专业发展 /99

第七章 现代教师角色与教师专业发展的基本理论 /99

第八章 现代教师的职业尊严与幸福 /118

第九章 现代教师职业生涯与教师发展阶段 /146

第十章 现代教师的专业能力 I——育人能力 /173

第十一章 现代教师的专业能力 II——教师教学能力 /200

第十二章 现代教师的专业能力 III——教师自我完善能力 /236

参考文献 /275

第一编 教师职业道德与形象塑造

第一章

现代教师的职业道德

在人类进入了 21 世纪的今天，教师在现代社会进步和发展进程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已经成为不争的事实。面对迅猛发展的历史潮流，面对知识经济时代、信息技术、经济全球化带来的挑战与机遇，教师应该怎样肩负起时代的重要使命，让我们的学生真正做到“学会认知、学会做事、学会共生、学会生存”。而教师队伍的建设问题已成为当今世界教育发展的永恒主题。师德是教师人格的核心内容，师德由教师个体道德和教师职业道德构成。教师职业道德已成为教师个体道德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既是师德的最高境界，也是教师人格成熟的重要标志。因此对现代教师职业道德建设问题的研究已成为世界范围内蓬勃发展的研究领域。

第一节 道德的概念、本质及其价值功能

一、道德的概念

在西方“道德”一词，在拉丁语中，是指习俗、个性的意思。在中文里“道德”两字在古代是分开使用的。“道”首先是指宇宙的大法。道的本意就是人所走

的路。在语义上“道”原指人们出行的道路，在哲学和伦理学的范畴内指事物存在运行生灭所有遵循的规律和法则。有的路走的人多，熙熙攘攘，有的路走的人少，冷冷清清。所以，“道”有多种多样，或平坦笔直，或坑坑洼洼。为很多人提供出路，平坦笔直、没有拥塞的路，中国古代叫做“大道”，也叫“王道”。“王道乐土”就寄托着人们的社会思想。故而，可重复、可依靠、可遵从的规律，解决问题、达到目的的办法，都叫做“道”。道又引申出疏导、开导、引导、治理的意思，也就是找到出路的意思。《韩非子》中说“道者，万物之所以然也……万物之所以成也”。（《韩非子·解老》）孟子则说，“仁也者，人也。合而言之，道也”。（《孟子·尽心下》）道在这里就成为了人之为人之本。

天下熙熙攘攘，行走在同一条路上，难免冲突和摩擦，礼让于是就成了德。道和德之所以密不可分，就是因为一个“行”字。同样是在天地之间，人和动物、人和人走的路有重合，又有区别。所以，“走自己的路”，为自己负责，同时需要尊重别人的选择，保持宽容和理解，道德的含义便不难理解了。

也许我们都在心中为自己所要坚守的道德下过不同的定义，但相信有一种感受是共有而相通的。那就是：道德很“大”，又很“小”。说道德很“大”，是因为它凝结着民族性格，展示着社会文明，构筑着一个国家一个民族持续发展的基础。说道德很“小”，是因为它时时体现在我们的一言一行中，真切地影响着我们的生活质量。

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道德是长期历史过程的产物，具有历史的承继性，但它归根结底是社会经济关系的反映，必然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变化发展，“日新之谓盛德”，就是说，德的修养需要每天“刷新”，而不是一劳永逸。从这个意义上讲，不仅是现代教师的职业道德，而且每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道德建设都是不能松懈的。

二、道德的本质

道德的本质，就是道德的根本性质，是道德之成其为道德，并与别的社会现象区分开来的道德自身的规定性。道德的本质问题是伦理学的核心问题，众说纷纭，综其所云，可以理解为，道德有一般本质，即道德作为社会意识形态的根本属性；

道德还有它的特殊本质,即道德区别于其他社会意识的性质,道德是特殊的规范调节方式。

道德具有三个基本点:其一,道德是一种非制度化规范,它与政治规范、法律规范这些国家或政治团体制定的制度化的规范不同;其二,道德规范不使用强制性手段来贯彻,主要借助于传统习惯、社会舆论和内心信念来实现;其三,道德规范是一种内化规范,道德必须内化为良心才能够真正发挥社会作用。

道德作为把握世界的方式,其特殊性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其一,道德不是被动地反映世界,而是从人的需要出发,从特定的价值出发来改造世界;其二,道德的目的不是再现世界而是对世界进行价值评价;其三,道德把握世界不是让人盲目听从外界权威,屈从于现实中的邪恶势力,而是增强人的主体意识和选择能力,动员全部身心力量克服恶行、培养善行,既提高自身的道德境界,又实现社会的道德理想。

道德的本质是人类的共生性亦即互为条件性——互惠性。拨开强权话语强加于道德上的重重迷雾,追根溯源,返璞归真,道德无非是人类“类属性”的理性自觉和肯定。也就是说,人类在生存发展过程中,人与人之间具有“共生性”亦即互为条件性,这才是道德的本质。

从本质上说道德是人自我肯定、自我实现和自我发展的一种特殊方式。具体来说,其一,从道德的历史发展来看,是人的需要孕育了道德,并且推动道德的不断进步和发展。道德起源于主体的需要,而不是社会经济关系或客观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其二,道德是人类在社会进步过程中发展起来的一种把握世界的方式。人对世界的把握是人对世界的各种本质、力量和特征的实在的占有,是人的本质的丰富和发展。道德不是规范的总和,道德体现着人的追求。道德对人而言不仅仅是约束,更重要的是激励。道德不是社会对付个人的工具,而是在个人和社会之间造成一种适当的关系,它使社会求得和谐进步,保证个人获得肯定和发展自己的条件;其三,人的道德的主体性相应表现为两个方面,一方面,人是道德的接受者,但人会吧接受过程变为主动探索认识自己、社会、人与人之间、个人与社会之间应有关系的过程,人不是消极地被道德规范左右,而是主动地选择道德规范,理解和内化道德规范;另一方面,人是道德的创造者和体现者。在社会生活中,人们接受道德规范的约束,但也要勇敢地突破陈腐的传统和规范,为新道德的确定开辟道路,用

新的道德理想引导人的精神建设。

道德乃是人探索、认识、肯定和发展自己的一种积极手段，而不是一种消极防范。道德的产生是有助于个人过好的生活，而不是对个人进行不必要的干预。道德是为了人而产生的，但不能说人是为了道德而存在。

三、道德的价值功能

1. 道德的社会价值与功能

道德的基本社会功能，就是通过维护人类基本价值的方式促使人们把“他人”当做有主体的人看待，进而使人们能够有效地进行社会合作。

在人类长期的生命进化和文化进步的过程中，人们形成了道德。通过道德的作用，迫使人们把“他人”当做“人”对待，当做一个有着自己主体的人对待。人与人要相互合作，必须就很多基本的内容达成某种程度的共识，否则，合作就无法进行。这些人类合作必须达成某种程度的共识的最基本的内容，就是人类的基本价值。

道德伦理贯穿于整个中华文明史的精神脉络，成为推动社会发展进程、构建和谐社会的巨大动力。

因为“道德”作为理性无形资产，在投入生产过程中以其特有的功能促使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在加强管理伦理意识和道德手段中增强企业活力；在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降低产品成本；在培养和树立企业信誉的基础上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换句话说，作为一种精神资本和精神生产力，道德通过激发人的进取精神，促进人际间的和谐协作等影响劳动者的具体功用。使作为“主观生产力”的人以更积极的姿态、更饱满的精神状态投入物质生产实践，从而使作为机器的“死的生产力”真正成为“劳动的社会生产力”，使有形资产最大限度地发挥作用、产生效益。

2. 道德的个体价值与功能

道德是人的核心竞争力。我们认为，道德、健康和知识，既是人的核心竞争力，也是人“可持续发展”的必备条件，而道德又位居人的核心竞争力之首。

道德，是一个人的行为准则，它决定人生的方向，方向一错，全盘皆误。道德常常能填补智慧的缺陷，而智慧却永远填补不了道德的缺陷。因此，修身先修德，

做事先做人。没有道德的人，知识再丰富，也难成大器。

道德教育的目的不在于道德规范的记忆、道德知识的获得，而在于引导人们去选择和建构有道德、有意义的生活和生活方式。

实践证明，在我国现代化进程中，人们也越来越认识到，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必须是两手抓，并且达到辩证的统一。现代的文明离不开道德建设，而道德建设又必须继承发展传统的道德精华。有人将其称为现代化的传统道德，具体地将其归纳为八个方面的内容。

诚，道德之根本，世间之常道。诚的本质在于“真”、“实”。对人，童叟无欺，真心实意；对事，实事求是，求真务实。

信，守诺重行，说到做到。人无信不立，事无信不成，国无信不安。

礼，人际行为的规范，社会和谐的基础。

义，是正道、道义和正义；是理想、信念和追求；是公利、利他、奉献

忠，是责任，是对人、对己、对家庭、事业、社会和国家的职责和义务。

孝，是有责任的爱心。

廉，人之威望，政之根本。

耻，是一种道德心。

第二节 教师的职业道德

一、教师职业道德的含义

教师道德首先是一种职业道德。教师职业道德是教师在职业生活中，调解和处理与他人、社会、集体、职业工作关系所遵守基本行为规范和行为准则以及在这基础上所表现出来的观念意识和行为品质。

教师职业道德概念具有如下基本旨意：

一是揭示了教师职业道德的独特性，说明了它是教师这一职业所特有的，是与教师这一职业密切联系的专门性道德，是教师在其现实职业生活中应遵守的和应有的。

二是揭示了教师职业道德的基本内涵，说明了教师职业道德不只是教师在职业

业生活中所应遵循的行为规范和行为准则,还包括教师对这些规范和准则中内得而成的观念意识和行为品质。在这情况下,行为准则或行为规范具有客观性,是外在(社会、职业生活等)因素对人提出的要求。

二、教师职业道德的特点

西方有一句名言:“最先进天国的人是教导少男少女的人”。教师职业道德超越了一般职业道德,从而具有全局性、超前性、导向性、示范性。

1. 从教师的社会重任来看,教师具有全局性

在从中央到地方各级领导部门全面重视教育,全党、全社会对教师素质的要求,使师德远远地超出了本部门职业道德的范围,而上升到全社会各行各业职业道德之前,从而具有全局性。

2. 从教育的社会地位来看,师德具有超前性

师德有前瞻性。要使我国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教育必须首先为之提供高科技人才,为此教师必须先行提高自身素质。师德有基础性。夯实共和国强盛之基,就靠教育为社会培养高素质的人才大军,而教师就是培训大军的“教官”,他的品德、立场、观点直接影响人才的质量。师德建设超前的原则是:“教育者必先受教育”,“要别人做到的自己首先做到”。

3. 从教师职业及个人素质看,师德具有导向性

师德是教育的灵魂。教师的职业道德具有导向作用,言传身教、表里一致是学校方向正确的政治保证;坚持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和教育与社会实践相结合,这是社会主义教育方针和培养社会主义新人的质量标准。

4. 从教师的人格评价来看,师德具有超越一般职业道德的示范性

首先,教师的“红烛精神”本身就是师德超出一般道德规范的示范表率作用的集体体现;其次,“为人师表”则是教师以自身优良品德为学生和社会做榜样,使学生的思想、行为、品德在潜移默化中受到陶冶。

综上分析,师德最基本的内容一是敬业,二是爱生。一个人从事教师职业的起始标准就是敬业。在此基础上提出师德的核心,就是爱生。爱学生是师德的一个重要核心,教育是人与人之间心灵的感召,没有爱就谈不上教育。

第三节 现代教师的职业道德

一、教师义务

不管人们承认与否,在社会关系中生活的每一个人都必然要承担一定的责任或义务。教师在自己的生活领域既要对社会、对他人承担一定的一般道德义务,也要承担起教师的职业角色所要承担的职业道德义务。教师职业道德义务的核心内容就是要落实或践行教育公正与教育仁慈。教师的义务从一定意义上说构成了教育伦理规范的基本内容。

1993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教师应当履行下列义务:(一)遵守宪法、法律和职业道德,为人师表;(二)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遵守规章制度,执行学校的教学计划,履行教师聘约,完成教育教学工作任务;(三)对学生进行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和爱国主义、民族团结的教育,法制教育以及思想品德、文化、科学技术教育,组织、带领学生开展有益的社会活动;(四)关心、爱护学生,尊重学生人格,促进学生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五)制止有害于学生的行为或者其他侵犯学生合法权益的行为,批评和抵制有害于学生健康成长的现象;(六)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教育教学业务水平。”

从道德修养的角度看问题,教师要养成良好的道德义务感至少要做以下几项主观上的努力:

第一,努力培养自己的道德义务认知水平。大凡对教育义务践行彻底的教育家及有成就的教育工作者,都会有较高的对道德义务的认知水平。苏联教育伦理学家契尔那葛卓娃指出:“教育道德的知识是教师对教育道德要求的全面了解,是教师的一种能力。”^[1]道德认知的对象不仅仅是对道德义务的认知,而且还包括对义务践行的实践情境和服务对象的认知。教育社会学的研究表明,教师的权威有两类,一类是“制度权威”,来源于社会认可,基本上是一个常数;一类是“实际权威”,来自于学生的认可,因教师的职业能力不同而不同。影响教师实际权威的因素有K(了解、尊重学生)、I(信任学生,处事公正)、E(知识渊博、教学经验丰富)、

[1] [苏] 契尔那葛卓娃等. 教师道德.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3: 191.

D（和蔼可亲、关心学生）、B（纪律严明，对学生要求严格）等几个因素。随着学生年龄的增长，前三个因素对教师权威的影响逐渐上升，后两类因素的作用逐渐递减。因此教师义务的认知应当包括依据学生的发展阶段确定履行义务的合适方式。

第二，努力提升自己的教育事业意识水平。要对教育道德义务有较高的义务认知水平，一个重要的条件是有较高的教育事业意识水平。教育义务感不可能孤立地存在于全体的价值结构中。当教师有较强的教育事业意识时，教师就会很自然地将教育道德义务视为理所当然的事情，并严格执行。而当教师对教育事业本身毫无热情时，任何道德义务的认知和教育都不可能达到增强教育道德义务感的预期目标^[1]。

第三，实现教育义务意识向教育良心的转化。教育义务意识还只是一种道德认知为主的道德意识。仅仅有道德认知，义务感还处于较低的水平。要有真正和有效的义务感，道德义务主体还必须实现教育义务意识向教育良心的转化。因此“更高一级的教育道德意识乃是教师本人的遵循教师道德要求的愿望，是形成他的意志、成为他个人兴趣的内容的需要。当教育道德的规范成为个人的要求和分内事，成为他的愿望和兴趣时，那么他们就会调动起他的思想、情感和意志，按这些规范去做。教育道德的要求将成为他本人的稳固的品质……”^[2] 实现教育道德义务意识向教育良心的转化的实质，就是要达成真正的教师道德义务践行上的主体自由！

二、教师良心

教师良心是指教师在履行职业义务的过程中逐步形成的一种职业道德意识，是教师的道德责任感，是深存于教师内心的道德自制能力。教师良心是各种道德心理因素相互作用、相互融合的结晶。因此教师良心便成为一种稳定的、持久的精神力量。

教师良心根源于教育职业生活，它是教师对客观存在的教育职业道德关系的自觉反映，首先，它是教师在深切地体验和认识到自己对社会、对学生、对他人的义务时才产生的。其次，教师良心对教师自身行为的判断、评价、调节和控制，是以深刻理解和真诚信仰的一定社会的教师道德原则与规范为依据的。

[1] [苏] 契尔那葛卓娃等，教师道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3：191。

[2] [苏] 契尔那葛卓娃等，教师道德，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3：192。

一个教师能不能成为好教师、名教师，学历也许不是主要的，关键是有没有职业道德。在物欲横流的现代社会里，教师必须自觉地守住这良心这个道德的底线，保持心态宁静平和，校园这方净土才不会被玷污。坦坦荡荡，为人师表，用智慧启迪智慧，用精神铸造精神，用人格塑造人格。现代人挥之不去的焦虑、浮躁、紧张、信仰、迷失等精神危机不能在教师队伍中占有市场份额，教师不能“以其昏昏，使人昭昭”，误人子弟，教师更不能言必利，行必益，为物所役，为俗所累，沾染铜臭。

今天的教育，缺的不是楼房，而是文化与技术；缺的不是理念，而是行为与操作；缺的不是水平，而是责任和精神。

教育的希望，在乎教师良心的回归、精神家园的重建。少一点浮躁，多一点实在；少一点自傲，多一点进取；少一点偏见，多一点公正；少一点享乐，多一点磨炼；少一点功利，多一点敬业；少一点势利，多一点奉献。这是教师良心和精神的具体体现。

教师良心首先表现为教师个人的师德意识，这种意识是师德认识、师德情感和师德意志的高度统一。师德认识是对教师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什么的认识，对这些“应该”或“不应该”的理由的认识，对自身所处的道德关系的认识，是构成教师良心的最基本的方面。但仅有这种良知还不能构成良心的全部，它还必须情感化、意志化、行为习惯化。情感化则表现为师德情感。师德情感是建立在一定认识基础之上而形成的对各种行为、品德的态度、感情和情绪，如对教育事业的热爱和责任感、对学生的爱、对各种有损教育事业的丑恶现象的痛恨和仇视等，就属于师德情感。良心不仅仅停留在认识和情感的水平上，还表现为一种道德意志。正是通过这种道德意志，良心才得以实现对教师个人行为的稳定调节。

教师良心是情感化、意志化了的道德准则，因此它是安装在教师心中的道德“指南”，是教师进行道德评价、道德选择的直接依据。正如指南针提高了人们的航海能力一样，良心也代表着教师进行道德评价和选择的能力。

总之，由于教师良心主要是一种自觉履行职业义务的道德责任感，因而表现为教师对社会高度负责，对学生高度负责，对工作高度负责，对学生家长高度负责。

三、教师公正

教师的公正是指教师在自己的教育活动中对待不同利益关系所表现出来的公平和正义。它表现在教师与自身、教师与同侪、教师与学生等人际关系之中。教师公正是教育公正的核心内容。

就教师与学生的关系上说，教师公正就是指教师把每个受教育者应该得到的合理要求、合理评价给予他。作为教师个人的德性、教师公正含有优秀或完美的意思，表示教师个人的内在品质——给予他自己或他的每一个受教育者以应得的教育善之品质。

换言之，教师公正，即指教师在从教生涯中表现出来的正大光明、质朴和公道的品质，具体说来，是指教师在教育学生的态度和行为上，公正平等，正直无私，不偏袒，不偏心，对待不同相貌、不同性别、不同智力、不同个性、不同出身、不同籍贯、不同亲疏关系的学生，一视同仁，按照党的教育方针，满腔热忱地关心每个学生，热爱每个学生，从每个学生的不同特点出发，全心全意教育好学生。

苏霍姆林斯基在《和青年校长的谈话》中指出，所谓公正，就是尊重与严格要求相结合。在学校生活中，没有也不可能有什么抽象的公正，教育上的公正，意味着教师要有足够的精神力量去关心每一个学生。既然教师公正原则所要处理的是分配问题，那么学生至少直接知道其中有一种事情是他们希望获得的权益。这也就是说，某种东西蕴含权益；权益蕴含某种东西。

教师公正具有以下两个特点：

1. 教师公正的分配性。教师公正的分配性表现为这样两个原则：

第一，授权原则——学生的“贡献”蕴含他要获得的“权益”，而且其“贡献”至少必须等于而不能少于该权益。换言之，“贡献”是学生所提供的好东西，而“权益”则是学生想要得到的却是由教师提供的好东西，这两者以互通有无的方式进行对等交换。

第二，承诺原则——教师这一权益角色蕴含着责任与义务，但其学生希望获得的“权益”必须至多等于教师所承担的责任与义务。这意味着如果学生要想得到好的东西——“权益”，他就必须同意贡献好的东西——“贡献”。

2. 教师公正具有对等性和互换性。对等就是指主体对人对事要一视同仁,适用同一个规则或标准。可互换性是对等性的要求和保证。要真正做到对人对己用一个标准,就必须能够让自己处在对方的位置时,仍然接受自己原先承认的法则,即所谓“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教师公正的对等性首先表现为等价交换原则,即教师以某种方式对待其学生,学生也以同样的方式对待教师,但这种情况,只有师生双方在某种环境中,具有几乎完全同等的自由和能力时才有可能被有效地得到执行。所以,教师公正的对等性又必须进一步表现为,教师给同样的事情以同样的待遇,而给不同的事情以不同的待遇。

教师公正的对等性原则并不能解决需要教师公正处理的所有问题。这就像教育机会均等只能使每一个人的能力按其潜能得到发展,并不能保证每个人具有同等能力,所以这一均等不能对谋求发展的机会提供更多的均等意义。因此,教师公正还需要一个估价原则——一个关于判定价值的形式公正性原则,它才是具有实际意义的原则。也就是说,我们只能根据教师和学生的关系或在场师生的关系来论证某种标准 X 的公正性。但这种在场师生的关系必须被看做是普遍有效的关系,尽管在处理某个具体问题只涉及到某些师生,它在理论上却应该对每个师生都有效。比如说教师公正能够激发起学生对教师的亲切感、安全感、理解感、信赖感和共鸣感就是普遍有效的观点。

四、教师责任感

责任感是人生的强大动力,爱心和责任心的培养是品格的培养,使之成为学生生活中可操作的价值标准。

学会做人,学会辨别是非善恶,比学习专门知识显得更为重要——一个“德盲”远比一个文盲对社会更具负面效应。

首先,责任感使人克服内心的不良情绪,产生努力奋斗的愿望;其次,责任感使人在面临许多种选择时,做出取舍,选定道路,确定目标;最后,责任感使人产生坚韧不拔的意志和坚持不懈的恒心。

真正的教师责任感是一种完全自愿的行动,是对学生需要所表达的反应。